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博医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范围为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各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为：治理结构、组织架构、人力资源、发展战略、信息披露制度、信息管理、企业文化、社会责任、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对外投资管理、项目研究与开发、风险评估、内部控制活动、信息系统与沟通、内部监督。

（二）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1、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

的各项规则及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善的、科学的、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监事会和监事以及管理层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

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责范围、议事规则和决策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并负责建立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完善内部控制政策及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明确各自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并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并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2、组织架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公司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公司内各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

3、人力资源

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考核标准，委员会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负责。

公司设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开展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工作，为业务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公司已完善了《员工手册》，并制定了一系列相应配套的《人员录解制度》、《出差管理制度》、《加班管理制度》、《员工考勤及假期管理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相应的标准操作流程等。

公司注重引进专业的管理人才和高端技术人才，导入新的管理思路 and 理念，促进内部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通过储备人才计划选拔建立管理梯队，考核岗位胜任能力，有效评价现有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为优秀人才提供广阔的空间和舞台。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高速增长，公司建立与多家知名高校和猎头公司的合作关系，不断引进人才充实到管理、技术、营销、服务等岗位，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不竭的源动力。

其次，公司在《员工手册》中明确了层级培训体系，多方位推进管理水平和业务技能提升。针对高层管理者开展外部培训，提升战略决策能力。针对中层管理者开展内外部相结合的培训，提升综合管理能力。针对普通员工开展业务技能培训，强化员工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4、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构建一站式综合服务商体系，覆盖新药研发及商业化生产的全流程。主营业务涵盖药物发现、制药工艺的研究开发以及原料药中间体的商业化生产，通过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同时，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以提升药物研发效率和质量。将人工智能算法与药物设计相结合，提高药物研发的成功率和效率。

5、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发布公司各种对外提供的信息。

公司已明确除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机构规定需要披露的信息外其他重要信息的范围及内容，确保在成本效益原则基础上披露所有重要信息；确定了内部信息收集与分析、对外提供信息内容正确性审核的程序与要求，及时向外界提供信息。未履行前述程序的所有公司内部信息不向特定对象单独透露或泄露，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按国家相关监管机构规定及时、完整、正确地提交应当公布的相关信息。

6、信息管理

公司逐步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确保信息能够准确传递。

针对内部信息的传递与沟通，公司确保各类经营管理信息的上传下达，并通过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机制，规范了公司内部经营信息的传递秩序。

针对外部信息的传递与沟通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公平、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有关信息，采取多种途径加强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

7、企业文化

企业文化是企业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重要基础，通过文化认同可以更好地促进内部控制目标的有效达成。公司持续致力于企业文化建设，将企业精神、企业使命、企业愿景、公司宗旨、经营理念、企业行为准则和员工行为准则通过内部网络平台加强宣传贯彻，并充分应用到工作实践中，使员工了解企业文化的表现和内涵。

公司的企业文化注重“科学为主、不断创新”。这一理念贯穿于公司的研发、生产等核心业务环节，也深深植根于公司的管理制度、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之中。在科学方面，公司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力，致力于新药研发及原料药的生产。在创新方面，公司不仅在新药研发上不断突破，还在工艺研发上致力于发现及开发创新型合成工艺。

此外，公司将企业文化融入到日常管理和员工培养中。公司组织各种文体活动、年会等，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团队合作意识。同时，公司也注重员工科学实验操作能力的培养，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持续的学习机会。

公司的企业文化以科学和创新为核心，致力于打造一个充满活力、不断创新的企业环境，以推动公司在新药研发和生产领域的持续发展。

8、社会责任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历来依法经营，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股东权益保护，制定并执行一系列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内部制度，并形成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还注重加强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投资者可以通过公司指定媒体获取公开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已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按国家规定为职工购买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配备室外运动设施，丰富职工文娱生活，为员工提供免费的午餐；还为员工提供节日福利和多项慰问等员工关怀项目，逐步丰富企业文化内涵。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明确了内部控制的目标包括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树立风险防范意识，以及创造全体职工充分了解并履行职责的环境。这一制度不仅规范了公司的内部管理，也为员工提供了一个公平、公正的工作环境，确保了员工的权益得到合理保护。

此外，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体现了公司对员工长期发展和权益的关注。这种激励措施有助于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和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了员工权益的保护。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合格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合同。原材料采购采取供应商分批发货、公司分批付款的结算方式。同时公司还预先确定备选供应商以保证原材料的供应。

公司通过签署保密协议来保护其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作为一家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临床前药物研发的 CRO 公司，公司高度重视与供应商和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并采取了相应的措施来确保双方权益得到妥善保护。

（4）环境保护

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表现出积极的态度。公司积极践行 ESG 发展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并致力于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在环境保护方面加大了相关投入，2024 年获得 EcoVadis 铜牌奖章，体现了公司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以及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努力和成果。公司将不断加强环保管理，致力于实现更加绿色和可持续发展。

（5）社会公益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通过组织职工慰问、爱心捐赠等公益活动直接参与社会公益，同时其药物研发和生产工作也间接为改善人类健康状况做出贡献，体现了公司的社会公益精神。

9、采购与付款

公司已制订《采购管理制度与工作流程》、《资金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内控制度》和《采购合同管理制度》等规范，对采购与付款环节进行规范与控制。制度明确描述了相关各岗位职责、权限，确保了不相容岗位相分离。

公司规范了供应商管理、请购流程、采购流程、合同签订和付款流程等。公司建立统一采购平台，对重要的供应商进行集中谈判和采购，充分发挥集团优势。并规范了对供应商谈判、筛选、考核制度。在采购合同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采购合同管理制度》中的条款进行管理及实施，在审批流程上采购合同审批由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进行审批。在采购与付款环节中，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的凭证，建立完整的采购请购手续、采购订单或采购合同协议、入库凭证、采购发票

等文件和凭证的相互核对工作。公司制定付款原则，对预付款、应付款制定了不同的付款流程

10、销售、销售合同管理与收款

公司在《市场部业务流程管理制度》、《销售合同管理制度》对销售与收款环节进行规范与控制。制度明确描述了相关各岗位职责、权限，确保了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包括财务结算规定、收入确认制度、发票和收据管理办法、现销赊销业务管理、应收账款管理、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主要环节描述如下：

1) 公司对销售、收款和收入确认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明确审批人员对销售、收款、收入确认业务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规定经办人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

2) 在销售合同管理中公司制订合同管理有关配套制度或流程，并对合同管理工作进行定期检查、监督。对合同价款合理性、可行性及合同的严密性进行审核。对合同统一编号，建立和维护合同台账。监督项目合同的履行和结算工作。且在审批上按照合同实行 OA 系统统一审批。

3)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范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依据，并每月由专人对收入确认进行复核。

4) 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工作，根据客户的不同信用期，根据账龄情况管理和催收账款，并制定了客户可能出现坏账风险时各种应对措施，明确催款人员的职责。

11、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总经理在授权内可行使一定的对外投资职能。公司对投资决策程序作出规范，并明确公司总经理的职责；对项目的管理、对外投资的转让与收回、检查和监督、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披露进行规范。

12、项目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研发项目内控管理流程》，管理流程包含了项目立项、项目进度汇报、项目关闭、项目成本核算、项目研发流程说明、项目人员工时审核、研发项目预算审批、研发部门物资盘点、项目人员变动等审批流程，从研发项目的立项到完结，有系统化的管理要求，规范了公司研发项目的管理，有效、合理的推进项目进度。同时，为迎合客户需求，根据项目特点，进行精细化、特性化的项目管理方式，完成项目的内控管理。

13、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确定风险管理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对各个环节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与实现内部控制目标相关的风险，合理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在内控体系建立健全过程中，公司坚持风险导向原则，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优化公司的内部控制，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

14、内部控制活动

为保证各项内控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活动，主要包括：责任分工控制、交易授权控制、会计系统控制、内部稽核控制、资产定期盘点控制等。

（1）责任分工控制

公司合理设置职能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执行、业务执行与审核监督、财产保管与会计记录等。

（2）交易授权控制

公司各项需审批业务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日常审批，通过系统进行自动控制，保证授权审批控制的效率和效果。

（3）会计系统控制

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公司明确了财务人员的岗位职责，分离不相容职务。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执行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流程，按照确定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核算公司的各项业务数据，为真实、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了有力保证。

（4）内部稽核控制

公司实行了内部审计制度，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制度、各项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

（5）资产定期盘点控制

公司已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和处置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

（6）绩效考评控制

为确保薪酬激励体制的对外竞争性和对内公平性，公司已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对企业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7）信息系统安全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8）募集资金管理控制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9）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诚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从关联交易及其披露、关联交易的授

权审批、关联交易的定价、执行、关联交易的风险防范及责任追究等环节作出了内部控制的规定。

公司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围以及计算方法和原则作出明确界定，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审批、执行的程序。公司应对关联关系对公司的控制和影响的方式、途径、程度及可能的结果等方面做出实质性判断，并作出不损害公司利益的选择。

（10）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为规范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行为，促进子公司健康发展，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子公司的经营积极性和创造性，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对控股子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管理，保证子公司规范运作和依法经营。

（11）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根据有关董事会对外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行使对外担保的决策权。超过制度规定权限的，董事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严格遵循制度规定的表决程序。董事会组织管理和实施经股东大会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

（12）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总经理在授权内可行使一定的对外投资审批职能。公司对投资决策程序作出规范，并明确公司总经理的职责；对项目的管理、对外投资的转让与收回、检查和监督、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披露进行规范。

15、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重视信息的收集与沟通，把业务信息与财务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作为公司管理的基础。公司加强日常经营业务信息的及时传递，并确定重大事项汇报的制度，保证公司业务、财务、法律各方面的信息协调统一。

16、内部监督

(1) 公司设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高管的规范履职和公司财务运作进行监督。

(2) 董事会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工作。

(3) 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的经营和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审计，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进行跟踪。内部审计部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计划，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例会，审议有关审计事项。公司内部审计活动对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4) 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则的要求履职。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程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内部控制缺陷分类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按其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

(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内控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内控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考虑到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对金额超过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 或资产总额的 2% 的错报认定为重大缺陷，对金额超过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 且小于等于 5%，或超过资产总额的 1% 且小于等于 2% 的错报认定为重要缺陷，对金额不超过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或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1% 的错报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性缺陷。

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考虑到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以涉及金额大小为标准，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2%的为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总资产 1%且小于等于公司资产总额 2%的为重要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小于等于公司资产总额 1%的为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重要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一般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五)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公司根据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包括子公司在内的整个组织进行了深入的评估。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

2、公司根据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包括子公司在内的整个组织进行了深入的评估。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的缺陷。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提供保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持续改进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断促进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有效提升，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等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从而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公司认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能够有效运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按照企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保荐人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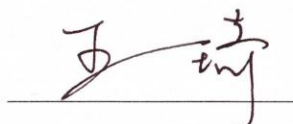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记录，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从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等情况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泓博医药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规范要求，在公司经营和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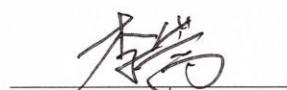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琦



李 嵩

